

证券代码：871329

证券简称：ST 丰润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重大诉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本次诉讼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 & 最新进展

- (一) 挂牌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二) 收到应诉通知书的日期：2025 年 2 月 27 日
- (三) 诉讼受理日期：2025 年 2 月 24 日
- (四) 受理法院的名称：湖北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 (五) 反诉情况：无
- (六) 本案件的最新进展

湖北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出具传票，确定开庭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14 日 9:00。关于诉讼受理日期说明：我司从法院传票上无法得知具体诉讼受理日期，现填写日期为法院传票落款日期。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一) 当事人基本信息：

1、原告

姓名或名称：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延红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无

2、被告

姓名或名称：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建华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被告

姓名或名称：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国锋

与挂牌公司的关系：本公司

（二）案件事实及纠纷起因：

2022年3月16日，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与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签订《购销合同》1份，合同编号：20210120025。合同约定：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采购蛋白回收设备1套，规格型号：300吨/天，设备价款215.5万元。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依约向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设备，后双方于2022年11月8日对设备进行了验收，设备验收合格。依据《购销合同》第四条付款方式约定，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应当于2023年5月14日支付货款96.975万元，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如约履行。截止于起诉之日，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尚欠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设备款96.975万元。

（三）诉讼请求和理由：

1、请求判令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给青州市华信水处理设备有限公司设备款969750元及违约金（违约金以969750元为本金，自2023年5月14日起至全部债务清偿之日止，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5倍计算）；

2、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宜昌丰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3、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三、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一）其他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四、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及公司应对措施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诉讼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妥善处理本次诉讼，避免对公司及投资者造成损失，并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未对公司财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针对上述诉讼公司将妥善处理，收集证据，积极应对。

五、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公司所有信息请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长阳土家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传票》2份

丰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